

沈阳市司法局

行政处罚听证公告

沈司罚听公字〔2026〕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有关规定和当事人申请，本机关定于2026年9月15日15时，在本机关六楼会议室就辽宁诚阳律师事务所以不正当手段承揽业务、违反规定收取费用、向司法行政部门提供虚假材料弄虚作假行政处罚案及辽宁诚阳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吴月在司法行政机关实施检查、监督工作中，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材料行政处罚案，举行公开听证。

有关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申请参加听证会。如申请参加本次听证会，可于2026年9月10日前，电话联系本机关办理有关参加听证的手续，提供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工作单位和联系电话，并同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旁听人员请于听证会开始前半小时前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到听证地点签到，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并遵守听证纪律。

本机关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和平北大街23号

联系人：赵春阳

联系电话/传真：024-22504120

特此公告。

